

证券代码：833412

证券简称：帝瀚环保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 点。

预计会议半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412	帝瀚环保	2020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众勋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金瑞路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8），《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9）。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依据审计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制的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依据审计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9 年审计报告为基础，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市场、投资环境、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根据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的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各项财务指标和财务数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本年度利润不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负责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工作。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公司向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短期借款授信期限为一年，期满重新申请授信。

（九）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十）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十一)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2)。

(十二)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3)。

(十三) 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4)。

(十四) 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告编号：2020-015)。

(十五)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6）。

（十六）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7）。

（十七）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8）。

（十八）审议《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承诺管理制度》，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9）。

（十九）审议《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18日上午09:30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金瑞路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朱清华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金瑞路

联系电话：0512-65439388-8803

（二）会议费用：会期预计半天，费用参会股东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 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